

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渠丰国际”）函告，获悉渠丰国际股权结构发生变化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权变化情况

近日，渠丰国际股东方文襄、杨小弟、张建芬、石蕙分别与杨璐、杨震华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股东方文襄、杨小弟分别将其持有的渠丰国际 5.83%、2.50%的股权转让给杨璐，股东张建芬、石蕙分别将其持有的渠丰国际 2.08%、1.67%的股权转让给杨震华。渠丰国际已于近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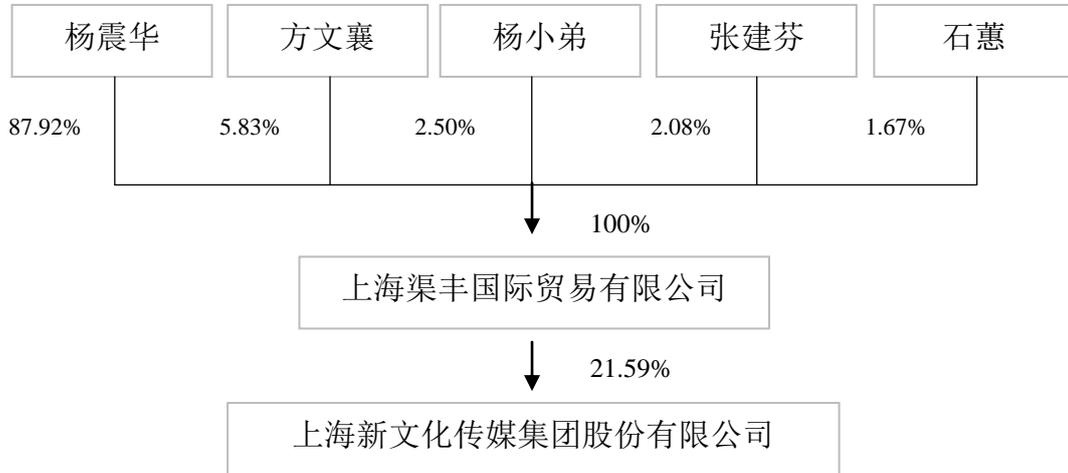
本次股权转让前后，渠丰国际股权结构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转让前持股比例	转让后持股比例
1	方文襄	5.83%	0.00%
2	杨小弟	2.50%	0.00%
3	张建芬	2.08%	0.00%
4	石蕙	1.67%	0.00%
5	杨震华	87.92%	91.67%
6	杨璐	0.00%	8.33%
合计		100%	10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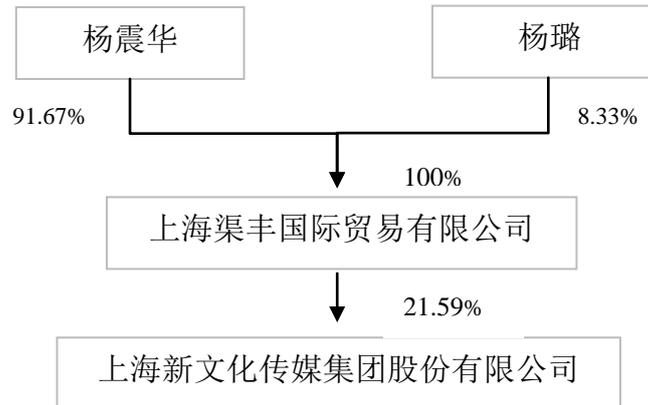
截至本公告日，渠丰国际持有本公司 116,054,4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59%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。杨震华先生持有渠丰国际 91.67%的股权，其女儿杨璐女士持有渠丰国际 8.33%的股权，杨震华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二、股权变动前后本公司的控制关系变化如下

股权变动前：



股权变动后：



三、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

根据控股股东的函告，本次股权转让后，杨震华先生持有渠丰国际 91.67% 的股权，渠丰国际持有本公司 116,054,4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59%，渠丰国际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杨震华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此次股权变动并未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6日